



浙江长龙航空  
LOONGAIR

# 业务通告

---

## 关于再次强调订座记录中输入旅客有效联系方式的通知

各销售单位：

根据民航局下发的《关于加强民航旅客订票信息报送管理工作的通知》（局发（2020）497号）精神，及各地机场和地方政府的管控要求，切实做好有关旅客溯源、追踪，确保联防联控工作扎实高效，同时也确保旅客及时准确掌握航班信息动态，现重申长龙航空授权代理必须录入旅客本人手机号码或本人其他有效联系方式，具体要求如下：

### 一、准确录入旅客本人有效手机号码

（一）代理人在销售长龙航空客票时，订座 PNR 需完整输入 CTCM 指令，按照 PNR 中旅客的实际人数输入对应数量的手机号，且手机号码需与旅客身份证号码相匹配，若旅客本人没有手机，需留存旅客本人直系亲属的手机号码。

（二）代理人在 PNR 的 CTCT 项中输入自己的业务手机号码，以便在长龙航空航班发生变动时也能及时通知到旅客本人，避免不必要的投诉。

（三）无论订座代理跟出票代理是否为同一代理人，长龙航空将以出票代理 OFFICE 号作为检查对象，对违规出票代理进行处罚。

## 二、违规处罚

长龙航空将对旅客手机号码留存情况进行检查，代理人若违反规定，我司将按照《长龙航空客运销售代理协议》中违约条款收取 1000 元违约金，违规情节严重者将终止代理授权和合作。

请各销售单位严格执行。

特此通知

浙江长龙航空有限公司

市场销售部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日